

新疆双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三亿万份票据、3000 吨包装装潢印刷品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08 月 11 日，新疆双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三亿万份票据、3000 吨包装装潢印刷品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及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现场检查核实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核查并审阅了有关资料，经充分讨论评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金湖路 219 号，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7^{\circ} 27' 21.80''$ ，北纬 $43^{\circ} 48' 58.53''$ 。建设性质为新建，占地面积为 42821.4m^2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一座，共两层，每层建筑面积 3925m^2 ，一层为生产线，二层为产品库房；职工宿舍、办公室、食堂一栋，五层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3959.97m^2 ；钢结构原料库房三座，每座建筑面积为 3925m^2 ；钢结构产品库房一座，建筑面积为 3925m^2 ；配套供水、排水、供暖等辅助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9 年 06 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国地质科学院水文地质环境地质研究所编制完成了《新疆双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三亿万份票据生产线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2009 年 07 月，原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环保局以乌经开环评字[2009]48 号文件对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该项目于 2007 年 08 月开工建设，在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对设备进行了优化，使其不仅可印刷票据还可进行包装装潢印刷，产品方案由三亿万份票据调整为三亿万份票据、3000 吨包装装潢印刷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02 月重新报批了本项目的环评文件，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该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18 年 03 月 05 日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环境保护局以乌经开环审字[2018]08 号对“三亿万份票据、3000 吨包装装潢印刷品项目”进行了批复，2018 年 05 月项目调试运行。2018 年 07 月，新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60 万元，占总投资额比例约为 1.1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包括生产线及附属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重新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基本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SS、COD、BOD₅、氨氮、动植物油等，生活污水经隔油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排水管网，由头屯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印刷过程中油墨和胶粘剂挥发产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和甲醇，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取多元复合光氧。等离子废气处理设备处理，最终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多元复合光氧。等离子废气处理设备的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在 44.4-83.3%之间，对甲醇的处理效率在 27.2-71.4%，当污染物浓度较大时处理效率相对较高。食堂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处理设施净化后排放。

（三）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油墨桶设置 1 座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新疆金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已签订相关处置协议）；生活垃圾在厂区内设垃圾箱，定期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未构成重大危险源，企业已编制《危险废物突发污染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各监测因子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二）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油墨和胶粘剂挥发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和甲醇的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污染物去除率满足设计指标；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和甲醇的监控点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三）厂界噪声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四) 固体废物

不合格品及边角料产生量约4t/a，外售综合利用；废油墨桶产生量约0.5t/a，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内；生活垃圾产生量约18t/a，厂内垃圾箱收集后定期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及噪声对周边环境空气、地下水及声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企业自主环境保护验收部分，大气、水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验收工作组评议，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程序、建立健全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污染治理措施，降低污染物排放，实现绿色印刷。